

青岛爱尔家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0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青岛市城阳区春海路 2 号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郭焱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5,2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**1、议案内容**

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发布的《爱尔家佳：2017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爱尔家佳：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18-011、2018-010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**1、议案内容**

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决定 2017 年度不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同意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与爱尔家佳(青岛)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预计 2018 年与关联方爱尔家佳（青岛）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将发生不超过 41,000,000 元的关联交易，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18-006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7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股东郭焱系爱尔家佳(青岛)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，股东青岛力川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系郭焱控制的企业，股东王宝柱与郭焱系夫妻关系，股东青岛佳信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系王宝柱控制的企业。上述四名股东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，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与青岛力川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预计 2018 年与关联方青岛力川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将发生不超过 1,000,000 元的关联交易，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18-006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7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股东郭焱、王宝柱分别持有青岛力川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2%、49% 的股份，股东青岛力川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系郭焱控制的企业，股东青岛佳信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系王宝柱控制的企业。上述四名股东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，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 2017 年 12 月修改后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，公司拟对章程及相关制度进行部分修改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发布的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18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

1、议案内容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中兴华报字（2018）第 030016 号《关于青岛爱尔家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赵春旭、张鼎新

结论性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青岛爱尔家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爱尔家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青岛爱尔家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5月11日